

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引企入校”校企合作项目管理系统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实训室建设-
产教融合实践中心建设（一期）项目

项目编号/包号：XDZB-2026-0009/02

甲方：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法定代表人：洪伟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芳园西路5号

联系人：杜刚

联系电话：010-85305260

乙方：北京泉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强

地址：朝阳区五里桥一街1号院3号楼2层
H1-2型研发中心

联系人：樊洒洒

联系电话：18510975060

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引企入校”校企合作项目管理系统采购合同

甲方：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北京泉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一、总则

1.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引企入校”校企合作项目管理系统事宜，订立本合同。

2.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合同总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货物以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4)“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服务，如货物配送、安装、调试、培训、质保、维护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3.本合同组成：

(1) 本合同全部条款；

(2) 附件1：货物清单；

(3) 附件2：中标通知书；

(4) 采购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二、合同标的

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引企入校”校企合作项目管理系统等货物，具体货物名称、型号、数量、单价等详见附件1。

三、价格与支付

1.合同总价

本合同金额共计：

人民币小写： ¥55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 伍拾伍万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 486725.66元，税额： 63274.34元，税率： 13%。

2.支付

(1) 付款进度和条件：按下列第 II 方式支付。

I. 一次性支付：乙方交付货物，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 1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

II. 分期支付：

① 合同签订生效，乙方向甲方出具与支付金额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后，15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60% 预付款，即人民币小写：¥330000.00元，人民币大写：叁拾叁万元整；

② 乙方交付货物，甲方最终验收合格，乙方向甲方出具与支付金额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且收到乙方提供的由中国境内银行出具的合同价款5%的一年期银行保函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 40%，即人民币小写：¥220000.00元，人民币大写：贰拾贰万元整。

③ 银行保函到期后三十天内，如无质量、服务和索赔等问题，甲方向乙方退还银行保函。

(2) 结算付款方式：转账。

(3) 甲方付款前，乙方需向甲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正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视为甲方违约。

(4) 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等内容以甲方获得经费审批为准，经费未及时审批及拨款的，甲方可根据经费批复视情况调整付款时间及金额，且不视为甲方违约。如发生上述情况，乙方承诺仍按本合同约定履行乙方义务。

3.税金

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4. 甲方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纳税人识别号：12110000400515791X

开户行：工商银行望京支行营业部

账号：0200003509026400459

5.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账号：110909533410301

开户行：招商银行北京华贸中心支行

开户名：北京泉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四、包装、交付与验收

1. 包装

乙方所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按包装和运输的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满足按照该类货物特定性质所需的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等要求，以确保货物安全地运抵交货地点。

2. 交付

(1)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交付时间：合同签订后150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

(3) 运费及保险费用：运输所发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4) 运输途中货物损毁、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应随货物配套交付质量证书及产品使用说明书等相关材料。

3. 验收

(1) 交付时，乙方应向甲方提供两份到货验收清单，甲方应按照到货验收清单对所供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等进行初步检验，无误后签字确认，双方各执一份。

(2) 甲方在验收时发现货物存在数量短缺的，乙方应当及时补货；甲方对货物的规格、外观等有异议，或对货物的性能进行测试后，发现货物存在质量、技术性能等方面的问题，可要求乙方免费换货或直接要求退货。

(3) 货物全部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应在10个工作日内进行最终验收，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在3个工作日内进行免费整改，直至甲方验收合格。

(4) 交货验收后，甲方在任何时间发现货物存在假冒伪劣、以次充好或者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合同要求等情况的，均有权要求乙方更换货物或退货，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所有的经济损失。

五、乙方责任

1.乙方应按照合同所列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和数量等具体内容向甲方供货。乙方负责为甲方免费上门安装、调试至正常使用。遇有特殊情况，以甲乙双方商定的供货时间为准。

2.乙方在接到甲方停止供货的通知后未停止供货的，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乙方向甲方供货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包括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调试费、验收费及与货物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4.乙方同意并保证尊重任何他方的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承诺其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均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及其它合法权益，否则所引起的全部责任均应当由乙方承担。

5.乙方应满足甲方提出的与本合同相关的其他合理化要求。

六、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经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同时确保提供的货物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国家相关技术标准规定的性能。在货物使用寿命期之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2.质量保证期：1年，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

3.质保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或通知后1小时内进行响应，1个工作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如不能及时完成维修或更换的应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备用货物。

4.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后1个工作日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5.质保期内，乙方应提供货物配套软件的免费升级、改版和更新服务。

6.乙方负责为甲方免费提供必要的培训服务及现场技术支持。

七、违约与解除

1.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交货并完成配套服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金，每逾期1个日历日的违约金按合同总价的0.5%计收，逾期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总价的10%。

2.乙方交付的货物质量不合格的，应当在收到甲方要求更换的通知后及时更换，经更换后仍不能满足甲方需求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3.乙方未能履行合同其他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10%的违约金。

4.甲方有权对乙方上述的违约行为进行累加计算，但是累加计算后的违约金总额最高为合同总价的30%。

5.上述违约金不能补偿实际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继续追偿。乙方应当向甲方赔偿的损失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直接经济损失、预期可得利益以及为实现债权而支出的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保全保险费、公证费、鉴定费、调查费、差旅费等费用。

6.甲方有权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自行扣除上述违约金及损失赔偿金；甲方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不足以支付上述违约金及损失赔偿金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继续主张权利。

7.乙方未能履行合同约定，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通知解除合同。

八、争议的解决

合同履行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友好协商不能解决，甲、乙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九、不可抗力

1.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在订立合同时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这些事件包括：战争、水灾、地震以及双方同意的事件。当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执行合同的期限将相应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乙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以最快的方式在最短的时间内通知甲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15个日历日内，将有关证明文件直接送达甲方。

3.如果不可抗力影响延续90日以上的，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本合同的协议。

十、其它

1.转让与分包。本合同乙方不得转让或分包。

2.破产终止合同。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3.合同修改。任何对合同条件的变更或修改均须双方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4.通知。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5.法律适用。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6.保密。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本合同内容及因签订、履行本合同而知悉的对方未公开的任何技术资料、商业秘密等信息。本合同终止后，保密义务持续有效，直至该保密信息进入公有领域。

7.其他约定条款：无。



十一、附则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签订变更或补充协议，变更或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合同签署栏）

<p>甲方：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p> <p></p> <p>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u>HeNVi</u></p> <p>日期：<u>2026</u>年<u>6</u>月<u>15</u>日</p>	<p>乙方：北京泉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p> <p></p> <p>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u>李强</u></p> <p>日期：<u>2026</u>年<u>6</u>月<u>15</u>日</p>
--	--

附件1:

货物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和型号	主要技术要求		小计 (元)	
			单位	数量		
1	“引企入校”校企合作项目管理系统	泉江科技 “引企入校”校企合作项目管理 系统V1.0	套	1	550000	550000
<p>1.#入校企业管理模块 本模块需实现校企合作企业线上申请、审核、入驻全流程管理，搭建完整规范的企业信息档案库，实现资质材料统一归集、分类归档；规范合作协议电子化管理，覆盖协议审批、签署、存档、查阅、到期提醒全流程；建立企业联系人信息库，为校企沟通顺畅、信息互通提供保障，为合作全程有据可查、档案齐全、流程合规提供数字化支持。</p> <p>2.#企业用人需求信息发布与管理模块 本模块需支持企业线上发布、更新用人招聘需求，校方可对需求信息进行审核、管控与公示；配备学生与岗位需求的匹配、筛选工具，对需求满足全流程进行数据追踪、统计分析，为学校评估校企合作成效、优化专业建设方向提供数据支撑。</p> <p>3.#学生实践教学安排与课程管理模块 本模块需服务于学生参与实践项目的全过程管理。需支持学生申请、学校审批的项目分配流程，并能根据合作项目定制与关联相关课程及教学资源。系统全程跟踪记录学生学习进度、成果产出、考核评价情况，形成完整可视化实践学习档案。</p> <p>4.#企业真实项目发布与管理模块 本模块需支持合作企业预发布与实践教学相关的真实项目，学校对项目审</p>						

序号	名称	品牌和型号	主要技术要求	数量	单价 (元)	小计 (元)
			<p>核并发布，系统需具备标准化的项目发布与审核流程。系统需提供对项目进度的动态监控与可视化展示功能，支持学校、企业、教师、学生多方协同作业。</p> <p>5. #学生与教师管理模块 本模块需提供学生与教师信息管理数据库。对学生的管理需涵盖从入校到毕业的全周期信息，根据学生在实践中心的学习与考核评价数据生成学生能力画像，支持精准筛选与就业跟踪。系统对接指导教师的信息、分配教学任务、评估教学质量，为合理分配教学任务提供依据。同时，需具备灵活、安全的角色与权限管理体系，满足多层次用户的管理需求。</p> <p>6. #实践教学资源管理模块 本模块需整合线上教学资源与线下物理实训资源。需建立统一的教学材料资源库，实现资源的分类、共享、版本与安全管理。需能够与学校现有实训室预约管理系统对接，实现资源使用流程的无缝衔接。系统需提供对资源使用情况的基础统计与资源共享调度功能，以优化资源配置效率。</p> <p>7. #服务质量评估模块 本模块需建立对项目支持企业、学生、教师对项目执行过程与成果进行双向评价。需支持标准化的项目评价与自定义的满意度调查，并能够自动收集、汇总、分析相关数据，生成多类数据分析报告，为学校持续改进校企合作质量、评估实践教学效果提供量化支持。</p> <p>8. #软件数据对接服务 通过标准RESTAPI接口完成与学校现有平台数据对接与集成。</p> <p>9. #系统部署与环境搭建 完成系统在学校指定服务器/云平台的全流程部署、环境搭建与调试，确保系统运行环境稳定，满足学校日常教学管理的并发访问需求，提供部署</p>			

序	名称	品牌和型号	主要技术要求	数量	单价	小计
			<p>环境配置文档。 10. # 系统操作手册 按不同用户角色编制配套操作手册，手册需包含功能介绍、操作步骤、常见问题解答、界面图解等内容，语言通俗易懂、步骤清晰，提供Word可编辑版+PDF定稿版。系统操作手册包括：管理员版/教师学生版/企业版三类。 11. # 系统技术文档 包含系统需求规格说明书、设计说明书、数据库设计手册、接口开发文档、源代码注释文档等全套技术文档，文档规范、完整，便于学校后续系统维护与二次开发。 12. # 系统源代码及部署包 提供系统完整可运行的源代码、程序部署包、数据库脚本等，源代码需规范编写、标注清晰，部署包可直接在指定环境中部署运行。 13. # 系统操作培训服务 针对学校管理员、教师/学生、企业用户三类群体分别开展专项操作培训，提供线下授课+线上答疑服务，确保参训人员熟练掌握系统操作。 14. # 系统试运行服务 提供不少于1个月的系统试运行服务，安排专业技术人员保障，及时解决试运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形成试运行报告，记录运行数据、问题处理情况、优化建议等。 15. # 系统正式上线验收资料 整理提交系统上线验收全套资料，包含交付清单、测试报告、文档清单、培训资料、试运行报告等，资料完整、规范，满足学校项目验收要求。</p>			
<p>总价：人民币大写： <u>伍拾伍万元整</u></p>			<p>人民币小写： <u>¥550000</u> 元</p>			

附件 2:

北京兴电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SZYGCG11000026210200167082-XM001-218440

北京泉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一套“引企入校”校企合作项目管理系统(标段编号: 11000026210200167082-XM001-2)评标工作已结束。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果, 经北京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北京市电子工业党校)确认, 贵公司为该项目中标人。

中标金额: 人民币550000.00元。

请贵公司接到通知后, 及时与招标人联系办理签订合同等事宜。

按照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 我市已推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 有需求的供应商, 可访问北京市政府采购网“政采贷”专区, 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org.cn/index.do>), 查询各金融机构相关融资产品, 办理“政采贷”业务。

特此通知。

北京兴电国际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6-05-28 16:42:13

